

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应如何征收印花税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77/2021\\_2022\\_\\_E5\\_A4\\_96\\_E5\\_95\\_86\\_E6\\_8A\\_95\\_E8\\_c46\\_7792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7/2021_2022__E5_A4_96_E5_95_86_E6_8A_95_E8_c46_77921.htm) (1) 企业在1993年12月31日以前书立、领受的各种应税凭证，包括合同、产权转移书据、营业帐簿、权利许可证照等，不征印花税；(2) 企业1993年12月31日以前签订的应税合同，在1994年1月1日以后修改合同增加金额或原合同到期续签合同的按规定贴花；(3) 记载资金的帐簿，1994年1月1日以后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增加的，就其增加部分贴花，对启用的新帐，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未增加的，免贴印花。对1994年1月1日以后启用的其他帐簿按规定贴花。(4) 1993年12月31日以前企业取得的产权转移书据和权利许可证照在1994年1月1日以后有更改、换证、换照、转让行为的，按规定贴花。(5) 企业记载资金的帐簿一次贴花数额较大，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，允许三年内分次贴足印花，经营期已不足三年的企业，应在经营期内贴足印花。(6) 其他征免事宜，均按照印花税现行规定执行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